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标项目中标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2日，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被招标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股份”）确定为京台高速公路德州（鲁冀界）至齐河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施工二标段（JTSG-2）第一中标候选人，公司二级子公司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路桥梁”）与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桥梁”）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施工三标段（JTSG-3）第一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对上述评标结果进行了公示，具体详见2019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9年4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司关于投标项目评标结果公示的提示性公告》。目前，上述项目各标段定标工作已经完成。2019年5月6日，招标单位发布了《京台高速公路德州（鲁冀界）至齐河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施工招标中标结果》。

一、项目进展情况

根据招标人发布的评标结果公示及中标结果，施工二标段（JTSG-2）第一中标候选人路桥集团被确定为该标段中标单位，中标标价1,671,484,434元，中标原因该单位是第一中标候选人；施工三标段（JTSG-3）第一中标候选人公路桥梁与四川桥梁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

该标段中标单位，联合体中标标价 2,212,173,587 元，中标原因该单位是第一中标候选人。

招标单位高速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包含本项目交易金额，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对公司的影响

预计本公司子公司路桥集团与公路桥梁合计承担施工二、三标段工程量之中标价不少于 29 亿元，约占本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9.64%。若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项目尚未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署合同。公路桥梁与四川桥梁以及项目业主尚未就第三标段（JTSG-3）施工工程量的分担签署正式协议，公路桥梁最终承担该标段工程量及其内容尚未确定。如最终签署施工合同，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受工程施工周期、原材料涨价、安全生产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京台高速公路德州（鲁冀界）至齐河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
施工招标中标结果》。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7 日